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【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填写】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 2020 ）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）参加 长沙市第一社会福利院 的新建儿童福利院办公、固装设计及生活家具采购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新建儿童福利院办公、固装设计及生活家具采购 ，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湖南麓山家具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1729.448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00.8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 ;

2.新建儿童福利院办公、固装设计及生活家具采购，属于工业行业;制造商为 浙江麦多乐游乐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2 人，营业收入为 9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0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):湖南麓山家具制造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1 年 10 月 7 日